文匯報
WEN WEI PO
www.wenweipo.com
政府指定刊登有關法律廣告之刊物
獲特許可在全國各地發行
2019年5月11日 星期六
已亥年四月初七 十七小滿
大致多雲 間有陽光
氣溫23-27℃ 濕度70-90%
港字第25253 今日出紙3疊9大張 港售10元

雲報紙 Android 文匯網 早安香港 Apple iOS 文匯報微信

美升級貿戰 中堅決反制 中外企應變

詳刊 A6-9

24萬聯署力挺修例

大聯盟今赴立會請願 促聽主流民意速通過

■「保公義撐修例大聯盟」昨日向保安局局長李家超(左五)遞交截至昨日中午收集到的22萬「支持修例聯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郭天琪）立法會審議《2019年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修訂）條例草案》的法案委員會今日開會，選出委員會主席，惟反對派與外國勢力內外呼應唱衰香港，開「山寨會」，阻礙修例。香港各界人士上月中旬成立「萬眾同聲撐修例公義組」所發起「護港安全撐修例大聯署」活動，截至昨日中午有22萬市民聯署支持。「公義組」強調，是次聯署人數證明主流民意支持堵塞現行法例漏洞，聯盟今晨會赴立法會集會，促請立法會議員順應主流民意，理性審議草案的內容，並盡快通過法例。有商界代表亦表示，工商界的主流意見是支持修例，希望反對派不要將商界當做阻撓修例的擋箭牌。

截至昨晚11時，已經有240,783人參加了「公義組」的聯署。發起是次「護港安全撐修例大聯署」的「公義組」，將擴大為「保公義撐修例大聯盟」，希望凝聚更多有識之士支持修例、反映維護法制的主流民意。

指港不應成為避罪天堂

聯盟召集人黃英豪在昨日記者會上表示，市民願望很簡單，就是不希望香港成為逃犯的避難天堂。兩岸四地雖屬四個司法管轄區，但經濟往來十分頻密，香港若要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和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就不能成為澳門、內地罪犯的避罪天堂。

他續說，社會上仍有一些人對特區政府修例的必要性和法律依據存在一定誤解，甚至產生了不必要的恐慌，因此，「大聯盟」將以各種方式講解修例內容和法理依據，讓大眾明白，在修例後，嚴謹的法律程序將完全符合人權保障原則。

黃英豪批評部分立法會議員在審議逃犯條例時蓄意拖延、阻撓法案審議，令法案委員會已經進行了兩次會議、經歷4小時仍未能選舉產生正副主席，這些亂象引起廣大市民的不滿。今晨，聯盟會赴立法會集會，促請立法會議員順應主流民意，理性審議草案的內容，如期通過法例。

工商界主流支持修例

聯盟的副召集人包括香港中華總商會、香港工業總會、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等重要商會的代表。他們表示，香港的工商界不僅在內地，且在全球各地都有業務，商人只要守法，完全不需有任何擔心，工商界的主流意見是支持修例的，希望反對派不要將商界當做擋箭牌。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聯盟副召集人陳勇強調，在立法會故意拖延法案委員會審議的反對派議員，其實是在縱容台灣殺人案的疑犯，也是在二次、三次傷害被害人的家屬。他表示，如今疑犯早已認罪，「拖」修例無異於縱容其他犯有嚴重罪行的逃犯在香港自由活動，他們可能隨時隨地再犯法。

他續說，社區各界的朋友均向他反映，這些潛逃在港且不能移交的疑犯，讓他們十分擔心自己和家人的生命、財產安全。

陳勇希望市民能看清楚，在立法會拉布的反對派只不過是在恐嚇公眾，他們曾經高調反對高鐵「一地兩檢」，而現在又投訴高鐵班次不夠，更組織諸多高鐵「旅遊團」，可謂是「身體最誠實」。

他呼籲全港市民一起守護香港法制，保護自己的生命財產安全。

向政府遞交聯署簽名

隨後，大聯盟代表赴政府總部向李家超遞交22萬撐修例聯署簽名。

「保公義撐修例大聯盟」的主要成員包括：召集人兼發言人黃英豪，顧問梁美芬，副召集人及副發言人陳曉峰，副召集人陳勇、吳秋北、陳曼琪、王庭聰、龍子明、曾智明、施榮懷、吳傑莊、樓家強、劉炳章、莫華倫、鄧竟成、蘇長榮、胡劍江、陳勁、陳仲尼等。

法界批反對派妖魔化內地司法

香港中小型律師行協會創會會長陳曼琪：

逃犯條例的修例符合國際原則和標準，各國司法管轄區都有責任完善本國逃犯移交的安排，保護人權和有效的移交逃犯的條例是並無衝突的。

不同的司法管轄區設置逃犯移交是國際慣例，英國和美國已與幾十個國家和地區有移交逃犯的協議，還包括一些法治水平較低的國家。

這次修例草案有行政和司法機關雙重把關，且個案移交方式在英國、加拿大亦有過多年行之有效的安排。逃犯條例只針對犯有嚴重罪行的逃犯，修例旨在避免香港成爲逃犯天堂，香港是法制社會，不能允許反對派將審議修例變成政治平台，以實現其政治目的。

香港法律交流基金會主席馬恩國：

一些香港市民擔心政治罪行可以用其他罪行被移交，例如擔心因爲「偷稅漏稅」的罪名被移交至內地，但移交後以「顛覆國家」的罪名受審。事實上，內地司法的透明度越來越高，例如刑事檢控公開、證人需要親身出庭接受盤問等，反對派對內地司法的妖魔化是出於對內地司法制度的不了解。

我建議，爲消除疑慮，中央相關部委可與香港特區政府訂定書面承諾機制，即用書面形式寫清被移交人的控罪，並承諾不能在移交後控告該人其他罪行，確保不會「犯了A罪，用B罪來坐監。」

■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天琪 撰文/曾慶威 攝影

聯盟：台方言論有政治動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郭天琪）台灣「陸委會」發言人邱垂正日前稱，即使香港通過修例，在赴港或在港台灣人被移送到內地的威脅排除前，台灣政府都不會同意移交陳同佳。對此，「保公義撐修例大聯盟」召集人黃英豪強調，香港事務應由香港的民意來決定，毋須考慮所謂「外部意見」。

黃英豪直言，此前美國駐港總領事唐偉康、加拿大全球事務發言人、前港督彭定康，都先後對逃犯條例修例公開發表不實言論，如今是輪到台灣「陸委會」在沒有法律基礎的情況下「自說自話」。

他強調，在沒有法律基礎的前提下，相信「陸委會」只是單方面提出自己的看法，且台灣與內地早已設置有關互相移交逃犯的協議，希望市民看清楚「陸委會」發言人言論背後的政治動機。

商界：守法點會有問題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中華總商會副會長曾智明：

個別人等針對修例危言聳聽、恐嚇，讓香港人人自危，甚至跟工商界說：「你們要小心，修例通過後，內地隨時抓你上去」，對此，中華總商會和工商界人士最簡單的聲音是：絕無此事。香港的工商界在內地和全世界都有自己的業務，只要守法，相信不會有問題，而且干犯性質極爲嚴重的罪行才會被移交，修例更不會對香港的營商環境造成任何破壞。

香港中華總商會常務會董、香港友好協進會副秘書長王庭聰：

奉公守法的香港公民不願看到香港變成逃犯避罪的天堂，修例是面向全世界的，也寫清楚列明了涉案人士的人權保障，因此修例是對公義的彰顯，希望反對派的議員不要再蓄意阻止逃犯條例的審議。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永遠名譽會長施榮懷：

工商界起初可能因爲對修例草案內容不甚了解，所以產生擔心，如今與工商界的朋友溝通時，大家都表示支持修例，也希望對不同的罪行設置不同的追溯期，相信政府會就工商界和市民擔心的問題做出更詳細的講解。香港市民和工商業界的朋友都是奉公守法的，相信香港市民頭腦清醒，可以看到反對派妖魔化修例背後的居心。

中華出入口總商會副會長兼秘書長陳勁：

香港商人明理知法，愛國愛港，改革開放亦成就了很多港商的發展，只要港商做到合法合規經營，都不需要擔憂。港商遠比從未去過內地的反對派更了解內地，反對派不要用商界作爲自己反對修例的擋箭牌，這嚴重低估了商人的智慧。

香港島各界聯合會理事長蘇長榮：

香港市民各界和商界都明白，修例就是修補漏洞，修例不僅對守法的人沒有傷害，而且還保護了香港的安全。現在的修例是按照聯合國的範本來做的，人權保護方面也是跟從國際標準，犯了嚴重罪行的人，如果過境之後就可以逃避法律制裁，於天理、法理都不能容。

香港工業總會副主席陳祖恒：

政府從善如流，用先易後難的方式修例，在草案中剔除一部分罪類，工總亦曾就修例向政府提交報告，如今也會盡量與業界同仁溝通、交流，並希望保安局對修例做出更多詳細的解釋。

■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天琪

各界社團盼盡快修例

香港僑界社團聯會永遠榮譽會長沈家燊：

香港是全世界最安全的城市之一，這是「一國兩制」的巨大成功，爲了香港安全和市民的福祉，我們堅決支持「保公義撐修例大聯盟」的聯署行動。

香港政協青年聯會主席譚鎮國：

希望政府盡快修例。反對派不應以任何藉口逃避法律漏洞的事實，應該給青年人傳遞正確的價值觀，也希望香港的下一代能擁有安全的生活環境。

香港國際婦女會主席彭徐美雲：

作爲香港市民，我很希望可以盡快修例，希望屋企人能快樂生活。

■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天琪 撰文/曾慶威 攝影

督印:香港文匯報有限公司地址: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4樓 電話:28738288 傳真:28730657 採訪部:28738260 傳真:28731451 發行中心:28739889 廣告部:28739888 傳真:28730009 承印:三友印務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3樓